上海丰华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 2020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丰华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0年2月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通知,2020年2月2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应到董事8人, 实际出席8人,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经书面和 通讯方式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的公 告》。

2、关于增补余霄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本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时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及增补董事的公告》。

3、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月薪制(含税),公司总经理的薪酬为180000元/ 月;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 25000 元/月;公司财务总监的薪酬为 20000 元/ 月。年度奖金根据考核另行计发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,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预审。

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本议案的独立意见。

4、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,弃权0票,反对0票。

公司董事会决定在重庆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审议关于增补余 霄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。会议日期及具体事项待董事会确定后另 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丰华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5日